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中京汇工程管理(北京)有限公司的教委其他公用经费-六一幼儿园 2024 年劳务派遣服务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教委其他公用经费-六一幼儿园 2024 年劳务派遣服务,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中科英才人力资源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 12 人,营业收入为 14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82 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中科英才人力资源管理顾问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2024年06月13日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